

上海大众出租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二届四次董事会决议公告

上海大众出租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998 年 8 月 17 日下午在大众大厦会议室召开二届四次董事会,会议应到董事 15 名,实到董事 10 名,委托出席 5 名,会议通过以下决议:

一、会议审议通过了杨国平先生所作 1998 年上半年总经理业务工作报告:公司按照股东大会、董事会确定的'98 年经营目标、在风险与机遇并存的上半年,抓住机遇,加快发展,千方百计,克服困难,取得了时间过半,任务过半的良好业绩,为了完成和超额完成公司全年经营目标,公司在成立十周年之际,以朱总理的批示“艰苦创业,来之不易,任重道远,勇攀高峰”和黄菊书记的勉励“面向新世纪,争创新业绩”为动力,决心齐心协力,奋战下半年,以优良业绩回报股东,回报社会。

二、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中期财务报告;

三、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组建上海大众三汽公共交通有限公司》的议案:

上海大众三汽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,由上海大众出租汽车公司(以下简称为本公司)和“上海三汽公共交通公司(以下简称三汽公司)共同出资设立。其中,本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人民币 5100 万元,占总股本的 51%,三汽公司以经评估后的经营性资产(包括营业车辆、辅助设备总资产)出资 4900 万元,占总股本的 49%。

三汽公司成立于 1958 年,是上海西北地区公共交通的骨干企业。本公司是具有良好的企业机制和管理能力的上市公司。上海大众三汽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成立后,将经营公交客运线路 100 条,营业车辆 1000 多辆,约占整个上海巴士车辆总数 8%,营业线路辐射市区三分之一地区和松江、青浦、嘉定等郊县及苏、浙、皖、赣等省市,公司市场广、潜力大。本公司与三汽公司合作是一种优势互补的合作,使企业资源获得合理配置;与三汽公司的联合,将使本公司的主业——交通运输业获得更大市场份额,取得更大的投资收益。

四、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组建上海黄浦大众出租汽车公司》的议案

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,本公司于 1998 年 8 月 18 日对原黄浦区卫生局下属的出租汽车公司(共有 92 辆营业车)进行投资改组,组建上海黄浦大众出租汽车公司,该公司以经营出租汽车为主业,共计投入 2400 万元,其中本公司投资 2280 万元,占投资总额 95%,黄浦区中心医院投资 120 万元,占投资总额 5%。

上海大众出租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一九九八年八月十七日